

◆ 臺中市政府 公告 民國113年6月7日府授都企字第1130140254號

主旨：公告「變更后里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公園用地與道路用地、公園用地為住宅區、道路用地為住宅區與公園用地）（供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后里分院使用）案」，自113年6月13日起公開展覽30日。

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19 條及第 28 條。

公告事項：

- 一、公告圖說：計畫書、圖各1份。
- 二、公告方式：
  - （一）書面：本府公布欄（臺灣大道市政大樓，不含附件，計畫書圖置於本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科提供閱覽）、本府都市發展局公布欄及本市后里區公所公布欄。
  - （二）網路：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
- 三、公開展覽期間：自113年6月13日起30日。
- 四、公開說明會時間與地點：113年6月27日（星期四）下午3時假后里區公所第1會議室舉行（臺中市后里區墩西里公安路84號）

◆ 計畫內容概述

一、計畫緣起

本市后里地區目前尚無任何一家區域或地區醫院，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爭取增設住宿型長照機構及醫院，其中后里分院擬租用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土地於月眉觀光糖廠西北側設置，惟受限於「公五」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之規劃，基地縱深不符醫院需求，故擬調整土地使用計畫。

本計畫因應后里地區醫療能量不足，且隨區域內人口老化之高齡化社會長期照護資源服務需求，及為滿足鄰近觀光旅遊區遊客之緊急醫療服務，增設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后里分院。爰此，本計畫擬依據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辦理都市計畫變更，調整符合后里區醫療服務設施規劃設計與發展需要之土地使用計畫，以落實整體規劃設計與開發建設之需要。

二、法令依據

都市計畫法第27條第1項第4款。

三、計畫範圍

本次變更範圍位於刻正興建之豐原后里長照機構東側，由雲頭路、廠舍莊巷、廠舍莊一弄及東側農業區所圍之範圍。

四、變更理由

- （一）因應醫療設施興建配置，為符合醫院建築縱深需求，故調整土地使用計畫，並配合調整道路系統。
- （二）變更範圍之住宅區、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面積無增減情形，僅調整使用配置，並未縮減公園用地，可滿足周邊居民使用需求。

五、變更內容

表1 變更內容明細表

編號	位置	變更內容		變更理由
		原計畫(公頃)	新計畫(公頃)	
—	由雲頭路、廠舍莊巷、廠舍莊一弄及東側農業區所圍之範圍，位於月眉觀光糖廠西北側	住宅區 (0.1473)	公園用地 (0.0480)	1. 因應醫療設施興建配置，為符合醫院建築縱深需求，故調整土地使用計畫，並配合調整道路系統。 2. 變更範圍之住宅區、公園用地及道路用地面積無增減情形，僅調整土地使用配置，並未縮減公園用地，可滿足周邊居民使用需求。
			道路用地 (0.0993)	
		公園用地 (0.0699)	住宅區 (0.0699)	
		道路用地 (0.0993)	住宅區 (0.0774)	
			公園用地 (0.0219)	

變更后里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公園用地與道路用地、公園用地為住宅區、道路用地為住宅區與公園用地）（供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后里分院使用）案

【公開展覽說明會資料】




<b>圖例</b>	<b>變更圖例</b>	 比例尺：一千分之一
住 住宅區	公 變更住宅區為公園用地	
農 農業區	道 變更住宅區為道路用地	
糖專 糖業文化專用區	公 變更道路用地為公園用地	
綠 綠地用地	道 變更道路用地為住宅區	
公 公園用地	公 變更公園用地為住宅區	
道路用地	註：凡未指明變更部分以原計畫為準	

圖1 變更計畫示意圖

變更后里主要計畫（部分住宅區為公園用地與道路用地、公園用地為住宅區、道路用地為住宅區與公園用地）（供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后里分院使用）案公民或團體陳情意見表

編號	陳情位置	陳情理由	建議事項
(免填)	一、土地標示： 段 小段 地號 二、門牌號碼： 路 段 街 巷 弄 號 樓		

填表時請注意：

- 一、本意見表不必另備文。
- 二、建議理由及事項請針對計畫範圍內儘量以簡要文字條列。
- 三、「編號」欄請免填。
- 四、任何公民或團體如有相關意見，得以書面載明姓名（單位）、聯絡地址、陳情位置、陳情理由、建議事項及地籍圖說等資料 1 式 3 份，向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提出意見。
- 五、陳情意見可親送或寄至臺中市政府都市發展局綜合企劃科，地址：407 臺中市西屯區文心路二段 588 號，電話：04-22289111-65314，傳真：04-23273118。

是否列席都市計畫委員會  是  否

陳情人或團體代表： \_\_\_\_\_ 簽章

聯絡電話： \_\_\_\_\_

聯絡地址： \_\_\_\_\_

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